

证券代码：831271

证券简称：燎原药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9:3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271 | 燎原药业 | 2020年12月1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工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据公司业务运行情况，2021 年全年与关联方徐州天正医药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与关联方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浙江美诺华药物化学有限公司、安徽美诺华药物化学有限公司、宁波联华进出口有限公司、杭州新诺华医药有限公司、宣城美诺华药业有限公司、宁波美诺华天康药业有限公司等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3000 万元。

详见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3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序号为-。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议案序号为-。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说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⑤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8日上午9时

（三）登记地点：工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屠瑛女士；电话：0576-85300870；传 真：
0576-85300870。

（二）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